

临沂市第七届运动会组织委员会文件

市七运组发第 10 号

临沂市第七届运动会组委会 关于对临沂市第七届运动会比赛成绩 进行公布和表彰的决定

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背景下，经过全体裁判员、运动员、工作人员共同努力，市七运会各项比赛圆满结束，各代表团金牌、总分位次最终排定。通过此次比赛，全面反映了各代表团的竞技运动水平和全民健身工作成绩，真实地体现了我市体育工作的总体水平，充分验证了临沂市体育队伍是一支思想进步、集体荣誉感强、具有勇敢拼搏精神的高素质队伍，同时也为下一步体育工作的开展奠定了良好基础。为了鼓励先进，督促工作，现将比赛成绩和表现突出的单位予以公布和表彰。

一、临沂市第七届运动会少年儿童组金牌成绩公布：

第一名	兰山区	171 枚	第二名	河东区	84.5 枚
第三名	兰陵县	75 枚	第四名	郯城县	72.5 枚

第五名 沂南县 65.5 枚 第六名 莒南县 41.5 枚
第七名 临沭县 34 枚 第八名 费 县 31.5 枚
第九名 平邑县 27.5 枚 第十名 沂水县 21 枚
第十一名 罗庄区 20.5 枚 第十二名 高新区 3.5 枚
第十三名 蒙阴县 1 枚

二、临沂市第七届运动会少年儿童组总分成绩公布：

第一名 兰山区 2821 分 第二名 河东区 1885 分
第三名 兰陵县 1781 分 第四名 郯城县 1523 分
第五名 沂南县 1426 分 第六名 临沭县 1019 分
第七名 莒南县 884 分 第八名 平邑县 819 分
第九名 费 县 773 分 第十名 沂水县 602 分
第十一名 罗庄区 543 分 第十二名 高新区 76 分
第十三名 蒙阴县 76 分

三、临沂市第七届运动会高水平组县区金牌成绩公布：

第一名 兰山区 39 枚 第二名 沂南县 13.5 枚
第三名 郯城县 13.5 枚 第四名 兰陵县 12.5 枚
第五名 莒南县 10.5 枚 第六名 临沭县 9 枚
第七名 河东区 7 枚 第八名 费 县 5.5 枚
第九名 平邑县 4.5 枚 第十名 沂水县 2 枚

四、临沂市第七届运动会高水平组县区总分成绩公布：

第一名 兰山区 636 分 第二名 郯城县 360.5 分
第三名 沂南县 305 分 第四名 临沭县 263.5 分
第五名 兰陵县 252 分 第六名 河东区 237 分
第七名 莒南县 236 分 第八名 费 县 199 分
第九名 沂水县 100 分 第十名 平邑县 95 分

第十一名 蒙阴县 74分 第十二名 罗庄区 24分

五、临沂市第七届运动会高水平组行业系统金牌成绩公布：

第一名 临沂城投集团 5枚

第二名 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 2.5枚

第三名 临沂市教育局 2.5枚

六、临沂市第七届运动会高水平组行业系统总分成绩公布：

第一名 临沂城投集团 107分

第二名 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 40分

第三名 临沂市教育局 39分

第四名 临沂供电公司 24分

第五名 临沂住建局 21分

第六名 临沂联通公司 14分

第七名 临沂市人民医院 6分

第八名 临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5分

第八名 临沂市广播电视台 5分

第十名 国控集团 5分

第十一名 临沂市城市管理综合服务中心 4分

第十二名 临沂市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1分

七、临沂市第七届运动会优秀运动员组金牌公布：

第一名 平邑县 93枚 第二名 兰山区78.5枚

第三名 临沭县 69枚 第四名 郯城县53.5枚

第五名 莒南县 50.5枚 第六名 沂南县46.5枚

第七名 兰陵县 43.5枚 第八名 费县37.5枚

根据市七运会《规程总则》规定，市七运会组委会决定，对获得少年儿童组金牌总数前8名的兰山区、河东区、兰陵县、

郯城县、沂南县、莒南县、临沭县、费县；对获得少年儿童组总分前8名的兰山区、河东区、兰陵县、郯城县、沂南县、临沭县、莒南县、平邑县；对获得高水平组县区金牌总数前8名的兰山区、沂南县、郯城县、兰陵县、莒南县、临沭县、河东区、费县；对获得高水平组县区总分前8名的兰山区、郯城县、沂南县、临沭县、兰陵县、河东区、莒南县、费县；对获得高水平组行业系统金牌总数前3名的临沂城投集团、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市教育局；对获得高水平组行业系统总分前8名的临沂城投集团、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市教育局、临沂供电公司、市住建局、临沂联通公司、市人民医院、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市广播电视台；对获得优秀运动员组金牌总数前8名的平邑县、兰山区、临沭县、郯城县、莒南县、沂南县、兰陵县、费县等代表团进行表彰。

希望全市广大运动员、教练员和体育工作者，以受表彰的代表团为榜样，精诚团结，科学训练，再创佳绩，为我市实现“健康临沂、体育强市”目标作出新的贡献。

临沂市第七届运动会组织委员会

2020年11月2日

临沂市第七届运动会组委会办公室

2020年11月2日印发
